

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

编号〔2020〕19号

关于郑州机场进一步明确调整头等舱休息室部分服务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根据河南省机场集团通知，因新型冠状病毒防疫工作进一步升级，郑州机场商旅公司已自2020年2月6日起对头等舱休息室服务做进一步调整，原《关于郑州机场调整头等舱休息室部分服务的通知》（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2020〕17号文件）作废，由本通知代替：

一、仅保留四层北国内头等舱休息室和国际头等舱休息室为高端旅客提供休息室服务（位置：四层北国内头等舱休息室位于隔离区内1号安检通道北侧50米，国际头等舱休息室位于262号登机口）；

二、暂停休息室内自助餐和明档餐食的提供，仅供应饼干、小食等；

三、所关闭的休息室恢复运营时间待疫情稳定后，另行通知。

请各销售单位及时做好传达告知工作，协助指引旅客前

往指定休息室。

特此通知。

